**輔仁大學****營養科學系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獎學金辦法**

109.11.11 109學年度第2次獎學金委員會修訂

110.11.10 110學年度第2次系務會議會議通過

113.6.24 112學年度第6次系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輔仁大學營養科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獎勵本系大學部畢業生申請本系碩士班，並達到連續學習及縮短修業年限之目的，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獎勵對象為本系碩士班預備研究生，經碩士班甄試入學或一般生入學考試錄取並就讀本系者。

第三條 給獎條件與期限：

1. 本獎學金總計10萬元整，於大學入學後第五年學期末一次核撥10萬元。
2. 獲獎學生修讀本系碩士班課程出現以下情形者，即喪失獲獎資格，獲獎資格一經喪失，概不予回復：
3. 於碩士班修業期間有任一科目成績不及格。
4. 於碩士班修業期間有停修課程。
5. 因故休學或退學。
6. 未於大學入學後第五年第一學期結束前完成論文計畫發表、未於大學入學後第五年第二學期結束前完成論文口試。
7. 本獎學金不影響其他獎學金申請資格。
8. 申請本獎學金請於大學入學後第五年第二學期開學一個月內申請，應繳交之文件如下：
9. 申請書乙份。
10. 自傳乙份。
11. 成績單乙份。
12. 論文計畫發表證明。

第四條 本獎學金之所需經費由本系系發展基金 (獎學金捐款人指定專款專用) 進行提列。獲獎人數依該學年度獎學金申請公告為準。

第五條 獲獎人由獎學金委員會進行審議，亦可邀請獎學金捐贈人共同審議。

第六條 本辦法未盡事宜，由獎學金委員會討論後送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獎學金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別 |  | 學號 |  |
| 身分證字號 |  | 手機 |  |
| Email |  |
| 住址 |  |
| 論文完成進度說明 |  |
| **指導教授 簽名處：**  |
| 附件 | ⬜成績單。⬜自傳。⬜論文計畫發表證明 |
| 備註 |  |
| 郵局局帳號 | □□□□□□□-□□□□□□□ |

申請人： 簽章 日期： 年 月 日